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謝佳琪
電話：03-5216121#274
傳真：03-5237325
電子信箱：02100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000310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31034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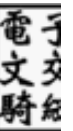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防部110年「全民國防南沙研習營」活動報名簡章
(如附件)，請符合資格國中小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2月2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0001378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相關資格及報名作業說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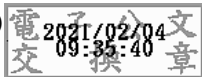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參加教師資格：由本府教育處遴選(具有中華民國國籍)實際從事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之國中、小學教師各1至2員(合計不得超過4員，採以不連續參加為原則)，於完成初審遴選後，另併同相關佐證資料報教育部複審。
- (二)推薦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10年2月24日(星期三)前免備文逕送本府教育處國教科謝小姐收。
- (三)活動報名簡章及相關報名表格，亦可至國防部政戰資訊服務網(<https://gpwd.mnd.gov.tw/>)或全民國防教育網(<https://aode.mnd.gov.tw/>)下載運用。



三、109年第4梯次活動因疫情因素取消，為保障該梯次教師權益，教育部將另案通知渠等人員參研資格事宜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

線